

南農電鋪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大家一起挺小農 台灣 Pay 立享 12%回饋

貳、活動期間：1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。

參、活動規劃：

一、活動對象：

使用「台灣Pay」(透過參與金融機構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) 於南農電鋪(電腦版)進行QR Code掃碼付款(限金融卡/帳戶)或於南農電鋪(手機版)使用「台灣Pay」付款(限金融卡/帳戶)之用戶(以下簡稱用戶)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南農電鋪(<https://www.buy.org.tw/>，含地方創生店家專區)。

三、活動內容：

(一)活動一、全品項農產品優惠：

1、活動一指定期間：113年2月1日-6月30日

2、活動期間內用戶於活動地點，使用「台灣Pay」(限金融卡/帳戶)，單筆消費不限金額，立即享12%回饋結帳金額優惠(即時折抵，採四捨五入方式計算，單筆消費金額不得拆付)。本項活動回饋總金額新臺幣(以下同)40萬元，如達本項活動總金額上限，活動即停止，並公告於南農電鋪。

(二)活動二、指定專區內農產品再享加碼95折：

活動期間內用戶於活動地點，使用「台灣Pay」(限金融卡/帳戶) 購買指定網頁專區內之農產品，單筆消費不限金額再享95折優惠。本項活動與活動三回饋總金額併計40萬元，如達活動二及活動三合計回饋總金額上限，本項活動即停止，並公告於南農電鋪。

(三)活動三、指定期間內全品項農產品再享加碼95折：

1、活動三指定期間：113年1月1日-1月31日

2、用戶於活動三指定期間內至活動地點，使用「台灣Pay」(限金融卡/帳戶) 單筆消費不限金額，立即再享95折優惠結帳金額優惠(即時折抵，採四捨五入方式計算，單筆消費金額不得拆付)。

3、活動三與活動二回饋總金額併計40萬元，且於活動三指定期間內將暫停活動二專區優惠，如達活動二及活動三合計回饋總金額上限，本項活動即停止，並公告於南農電鋪。

(四)活動四、會員全加碼：

「南農電鋪會員」於活動期間以「台灣Pay」進行支付者，每筆成功交易不限金額即加碼贈送10元金幣，金幣之使用方法及限制以南農電鋪官網公告為準。

四、參與金融機構：「行動銀行」APP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之參與機構如下，如有更新則以「台灣Pay」官網(taiwanpay.com.tw)為準，不另行通知。

(一)「行動銀行」APP之參與機構：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高雄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京城銀行、華泰銀行、陽信銀行、板信銀行、淡水一信、台中二信、三信銀行、農金資訊（農漁行動達人）、中華郵政、元大銀行、玉山銀行(玉山Wallet)，計21家金融機構。(於南農電鋪手機版限「行動銀行」APP之參與機構：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陽信銀行、三信銀行、元大銀行、玉山銀行(玉山Wallet)計12家金融機構)。

(二)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之參與機構：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商銀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新光銀行、基隆一信、基隆二信、淡水一信、新竹一信、新竹三信、彰化六信、花蓮二信、中華郵政、南農中心、南資中心，計20家發卡機構。

五、活動限制：

(一)就同時符合活動一、活動二或活動三、活動四條件之用戶，除已達各項活動回饋總金額上限外，可一併獲得所有活動之折抵優惠。

(二)本活動用戶結帳金額，以南農電鋪計算金額為準，若因付款失敗、交易取消、退貨或退款等情形，該筆交易金額將不列入回饋計算範圍。

(三)就非以「台灣Pay」支付之金額，以及**購買公益捐贈類商品**之交易金額均不列入本活動回饋計算範圍。

(四)就符合各項活動條件之用戶，將依交易時序核算回饋資格，活動一之回饋總金額40萬元；活動二及活動三之回饋總金額合計為40萬元，如達各項活動回饋總金額上限，活動即停止，並公告於南農電鋪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主、協辦單位就用戶之資格，交易成功與否等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，主、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，並得追回回饋金。

(二)各參與金融機構及財金資訊(股)公司並未介入商品、服務之提供、交付或買賣等實體法律關係，不負擔任何瑕疵擔保或賠償責任，有關南農電鋪提供之各項商品、服務之退換貨或瑕疵擔保所衍生之相關爭議事宜，悉由南農電鋪處理。

(三)對於以偽造、詐欺、冒名或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領取回饋之用戶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主辦單位有權排除其參與本活動，並得依法對該用戶提起相關法律訴訟程序。

(四)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紀錄，皆以主、協辦單位或發卡機構之電腦系統與時間為準。

(五)用戶已充分知悉且同意就本活動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主、協辦單位僅於此次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且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辦理。

(六)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，無須另行通知。

(七)其它未盡事宜以南農電鋪公告或主、協辦單位活動訊息頁面為準。

(八)主辦單位：上海商業儲蓄銀行(股)公司

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農漁會南區資訊中心(南農電鋪)、財金資訊(股)公司

上海商銀客服連絡電話：(02)2552-3111

聯絡信箱：service@scsb.com.tw